

上市(第一上市)公司因合併而消滅之有價證券終止上市申請書

受文者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

營業細則第五十三條之一

主旨：本公司申請有價證券終止上市，茲依台灣證券交易所
之規定檢具相關書件，敬請 惠予辦理。

營業細則第五十三條之七

申請公司名稱	股份有限公司	資本總額	登記 實收
發行有價證券種類	每股金額(元)	發行股數(股)	
普通股			
特別股			
其他			
合計			
申請終止上市有價證券種類	每股金額(元)	發行股數(股)	發行總額(元)
普通股			
特別股			
其他			
合計			
申請日期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
備註			
附件	1、 董事會及股東會(含反對股東意見)表決該合併案之會議記錄各一份。 2、 該合併案之合併計畫書、換股比例及獨立財務專家意見書各一份。 3、 反對該合併案之股東救濟措施具體說明一份。 4、 該公司預計合併基準日、停止買賣期間及停止過戶期間之相關資訊。 5、 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公告資料一份。 6、 其他必要之證明文件或資料。		
申請公司： 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理人： (簽章) 公司地址： 聯絡人： 聯絡電話：			